共青团西南交通大学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委员会

第三届团员代表大会代表条件及产生办法

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一、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凡团组织关系及学籍在本院的学生，均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二、代表名额及构成**

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我院团员和团组织的实际情况，本次代表大会的代表名额拟定为111名。代表构成的指导性比例为：

1、本科生团员代表：原则上每个支部1个代表；

2、研究生团员代表：原则上每个支部1个代表；

3、博士生团员代表：原则上每个支部1个代表。

各团支部代表名额分配及各代表团构成详见附表一。

**三、代表条件**

1、代表必须是团组织关系在我院，正常参加团的组织活动的共青团员（含预备党员或担任团内职务的中共党员）。

2、有坚定的共产主义信念，忠诚党的教育事业，在关键时刻和重大原则问题上，是非分明，坚定地站在党的立场上。

3、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精神，有较高的政治理论水平。

4、作风正派，密切联系同学，在团员和大学生中有较高的威信，在学习、科研、管理等各项工作中能起到模范带头作用。

5、坚持党性原则，能以对党的事业高度负责的精神，如实反映本选举单位团组织和团员意见，正确行使团员的民主权利，具有较强的议政、议事能力。

**四、代表产生的程序**

1、团代表选举等相关知识的宣传、学习

在团代表选举前，各团支部应组织全体同学学习《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等资料，对团员及大学生进行有关代表选举的宣传、学习。

2、团员代表的选举

以我院各团支部为选举单位，代表候选人由各选举单位按分配名额组织团员酝酿提名，根据多数团员的意见确定，在一定范围内以适当方式进行公示后，提交团支部团员大会进行选举。选举采取差额形式，代表候选人数多于应选人数的20%（例如：支部可推选1名代表，则提交支部团员大会进行选举的代表候选人为2人及以上）。

**五、代表的资格审查**

学院第三届团代会代表资格审查小组对代表的产生程序和资格进行审查，提出代表资格审查报告并提交学院团委会讨论通过，最后由学院团代会代表资格审查小组向代表大会预备会议报告代表资格审查情况。经预备会议审议通过后的代表，获得正式代表资格。

共青团西南交通大学

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委员会

 2022年5月6日

**附表一：**

|  |
| --- |
| **交通运输与物流学院第三届团代会代表名额分配** |
| **序号** | **代表团** | **年级** | **团支部数量** | **支部代表人数** | **合计代表人数** |
| 1 | 第一代表团 | 博士 | 4 | 4 | 35 |
| 2 | 硕士2019级 | 9 | 9 |
| 3 | 硕士2020级 | 11 | 11 |
| 4 | 硕士2021级 | 11 | 11 |
| 5 | 第二代表团 | 本科2018级 | 18 | 18 | 18 |
| 6 | 第三代表团 | 本科2019级 | 19 | 19 | 19 |
| 7 | 第四代表团 | 本科2020级 | 20 | 20 | 20 |
| 8 | 第五代表团 | 本科2021级 | 19 | 19 | 19 |
| 总计 | 111 |